

关于“中信民享 10 号南通通州应收账款流动化信托项目”产品到期兑付的函

南京银行：

我公司委托贵行代销的“中信民享 10 号南通通州应收账款流动化信托项目信托”产品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 成立。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，本信托计划于 2014 年 5 月 24 日（之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）到期兑付，本核算期的计息天数为 365 天（收益计息起始日 2013 年 5 月 24 日、终止日 2014 年 5 月 24 日），计息基数为 365 天，收益率为 11%（含认购费）。特此告之。

